

证券代码：603321

证券简称：梅轮电梯

公告编号：2019-017

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二、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以短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四、 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8 日上午 10 点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五、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

六、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雪林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七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杭绍台铁路 PPP 项目有关事宜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投资杭绍台铁路 PPP 项目有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杭绍台铁路 PPP 项目投资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。

同时，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有关该项目的最终报价、相关协议的谈判、条款确认及相关协议签署等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0 日